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稿約

本學報歡迎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相關領域內之學術論文，包括未曾被刊載之實驗研究及具有創見之理論探討與文獻研究等文章，稿約如下：

- 一、來稿中、英文稿件每篇以一萬字至三萬字為原則，請使用電腦 word 排版，A4 橫式書寫，上下邊、左右各留 2.5 公分，12 號字體，中文採新細明體，英文採 Times New Roman，稿件需符合 APA 格式，來稿若已經接受刊登，非經同意，不得撤回。
- 二、稿件須為電腦打字，應附電子檔。已經接受刊登之稿件，電子檔相關規定如下：
 - (一) 請使用 Win Word 編輯文稿。
 - (二) 文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及檔案保全（包括排版系統指令）。
 - (三) 中文與英文之間不須空欄。
 - (四) 文章內之標點符號、空白字請用全形字。
- 三、來稿隨寄隨審（應附首頁、中英文摘要、中英文關鍵詞、本文、參考文獻），並將通知審查結果，錄取者即安排於適當期次刊登。
- 四、稿格式請依下列格式書寫：
 - (一) 格式：採 APA 格式撰寫，五版或六版均可。
 - (二) 來稿首頁請註明：
 1. 中英文論文題目。
 2. 作者姓名：作者姓名中英文並列，一位以上者，請在作者姓名處及任職機構前加註(1) (2) (3) 等符號，以便識別。
 3. 任職機構及單位請寫中英文正式名稱，分別就每位作者寫明所屬系所(或單位)。
 4. 通訊地址及電話。
 - (三) 來稿次頁為論文摘要，中文限三百字，英文限二百字以內，並在摘要之後列明關鍵詞(keywords)，依筆劃順序排列(以不超過五個為原則)，中英文稿皆須附中英文摘要與關鍵詞。
 - (四) 文章篇內的節次及子目，選用次序為：壹、一、(一)、1.、(1)內文部份包括緒論（含文獻探討）、研究方法、結論與建議。
 - (五) 內文引用文獻資料時應將作者姓名及發表年代寫出，文獻引用請參照本學報撰寫體例。
 - (六) 表格之製作，以簡明清楚為原則，表格結構應包括：標題、內容以及註記三個部分。標題置於表格之上，註記於表格下方靠左對齊第一字起。

(七) 圖的標題須簡短，置於圖之下；如須說明，其符號與文字、字體應配合圖形大小，應以清晰易辨為原則。圖結構應包括：標題、內容以及註記三個部分。

(八) 致謝得載明協助完成論文之個人姓名、服務單位與協助事項，以及提供經費等單位名稱，若有經費支助者，請註明機關名稱與計畫編號。

五、所有來稿均請提出**投稿申請表**。申請表可逕至**本校特教系網站**下載。

六、本學報每年約出版 1 期，採隨到隨審，定期出版，若篇數不足，則延後出刊。

七、稿件交寄：請將稿件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本學報連絡人：**黃君豪 E-mail:a0926270888@gmail.com**，並將「投稿申請表」及「著作授權同意書」各一份，逕寄：**臺中市（郵遞區號 40306），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編輯委員會」**收。連絡電話：04-22183362。

八、本學報論文依規定程序進行學術審查，作者須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論文，錄用與否稿件均不予退還。

九、校正與抽印本：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編輯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

十、本學報無支付稿酬，但將免費贈送抽印本及該期學報電子檔乙份。若需加印，應自行付費，並於付印前告知。

十一、本學報以黑白印刷為主，若需加印彩色頁部分，由作者自行付費。

十二、作者需填寫「著作授權同意書」（詳如附件二），否則不予刊登。